

## 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1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二) 12:30

會議地點：視訊會議

主持人：施院長因澤

紀錄：黃淑娟

出席者：陳光胤副院長、李進發主任、沈宗荏主任、黃家健主任、蔡鴻旭主任、陳繼添代表、蘇正寬代表、韓政良代表、謝博文代表、林宗儀代表、李林滄代表、陳惠玉代表、吳秋賢代表、黃文敏代表、藍柏掄代表(請假)

列席者：鄭萃(助教代表)、陳弘毅(職員代表)

### 壹、主席報告

- 一、研發長於會議前進行「QS 世界大學學科排名分析-理學院為例」分享，相關資料請系所轉所屬教師同仁知悉。
- 二、本院 111 學年度各項選舉謹訂於 111 年 6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8 點至下午 4 點採線上投票方式辦理，敬請本院所屬教職員工踴躍參與投票。

### 貳、宣讀 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編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附屬單位設置暨評鑑要點」第六點，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詳「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附屬單位設置暨評鑑要點」第六點條文修正對照表。

執行情形：已於 111 年 1 月 14 日簽報校核備在案，並於是日書函通知系所、學程及中心知悉。

提案編號：第二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教師評鑑辦法」第二條條文及「教師評鑑評分表」，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詳「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教師評鑑辦法」第二條條文修正對照表及「教師評鑑評分表」。

執行情形：已於 111 年 1 月 14 日簽報校核備在案，並於是日書函通知系所、學程及中心知悉。

提案編號：第三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追認「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提請審議。

決議：同意追認。

執行情形：已於 111 年 1 月 14 日簽報校核備在案，並於是日書函通知系所、學程及中心知悉。

### 參、各單位業務重點報告(略)

### 肆、討論提案

提案編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部分條文，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擴大本獎學金申請適用對象及範圍，重新檢視研擬修訂各條文內容。  
二、原「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詳附件 1(略)，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部分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2(略)。  
三、案經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主管會議決議，因急難救助學金需求具急迫性，因此本要點先行施行適用，另提院務會議追認。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部分條文對照表詳附件。

提案編號：第二案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訂定「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諮議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研議本院中長期發展方向與策略及增進教學研究有關資源，研擬設立諮議委員會，針對本院及本院所屬各單位發展方向與策略等提供諮詢建議。
- 二、研擬「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諮議委員會設置要點」(詳附件 2-1)(略)。
- 三、案經本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主管會議審議通過提送院務會議審議。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諮議委員會設置要點」詳附件。

提案編號：第三案

提案單位：應用數學系

案由：擬更名「國立中興大學應用數學系大數據碩士在職專班」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學則」第六十五條規定辦理。
- 二、案經應用數學系暨統計學研究所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所務會議決議通過國立中興大學應用數學系大數據碩士在職專班碩士中英文名稱，學位中英文全稱及英文縮寫。
- 三、檢附中興大學 111 學年度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一覽表及應數系系所務會議紀錄(詳附件 3-1)(略)。

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3:40)

「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設置要點」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

| 修正條文  | 原條文   | 說明   |
|---|---|--|
| 1. 為培育國內優秀人才，鼓勵本院各級學生勤於課業、研究及 <b>補助</b> 家境清寒者、 <b>需急難助學金之學生</b> ，設置本獎學金。  | 1. 為培育國內優秀人才，鼓勵本院各級學生勤於課業、研究及家境清寒者，設置本獎學金。  | 1 用詞修正<br>2. 加入需急難助學金之學生   |
| 2. 經費來源：本獎學金由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項下支付， <del>每年100萬元為上限</del> 。  | 2. 經費來源：本獎學金由理學院興理科學獎學金項下支付，每年100萬元為上限。   | 刪除每年100萬元為上限   |
| 3. 獎勵對象及金額：本院各系所 <b>在學</b> 學生(含學程)，各獎學金金額， <del>除急難助學金由系所審查陳院長核示外</del> ，其餘由「獎學金審核委員會」核定。   | 3. 獎勵對象及金額：本院各系所在學學生(含學程)，各獎學金金額由「獎學金審核委員會」核定。  | 1. 將在學刪除，另在第4點條文加入。<br>2. 增加急難助學金核定方式  |
| 4. 甄選標準：本院所屬 <b>在學</b> 學生，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者，得提出申請。<br>(1) <b>在學學生</b> 學業成績優異：學士班每一學系1名(有雙班之學系可選拔兩名)；碩士班以學生總數之百分之十得推薦1名，不足一人者以一人計；博士班每一學系1名。前學年(上、下學期)之學業成績皆80分(含)以上，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且無不良紀錄者，檢附註冊組申請成績單正本<br>(2) <b>吸引優秀學生就讀博士班：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方案，檢附本校研發處國立中興大學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申請表。</b><br>(3) <b>在學學生</b> 家境清寒者：檢附縣 | 4. 甄選標準：本院所屬在學學生，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者，得提出申請。<br>(1) 學業成績優異：學士班每一學系1名(有雙班之學系可選拔兩名)；碩士班以學生總數之百分之十得推薦1名，不足一人者以一人計；博士班每一學系1名。前學年(上、下學期)之學業成績皆80分(含)以上，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且無不良紀錄者，檢附註冊組申請成績單正本。<br>(2) 家境清寒者，檢附縣市政府中低收入證明。<br>(3) 擔任校級或系學會幹部並對校內活動有具體貢獻者，各領域(化學領域、應數領域、物理領域)各一名，檢附相關具 | 1. 甄選標準將在學另移置各項說明。<br>2. 增加吸引優秀學生就讀博士班申請方式。<br>3. 家境清寒者限在學學生。<br>4. 增加(4)熱心服務標題。<br>5. 修正出補助說明及增加類別<br>6. 增加在學學生急難助學金。 |

|  |   |                                     |
|--|---|-------------------------------------|
| <p>市政府中低收入證明。</p> <p>(4) <b>熱心服務</b>:擔任校級或系學會幹部並對校內活動有具體貢獻者,各領域(化學領域、應數領域、物理領域)各一名,檢附相關具體事證。</p> <p>(5) <del>出國交換或參與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者,檢附相關證明。</del><br/> <b>出國補助</b>:須檢附相關證明。<br/> a. 通過本校甄選推薦至姊妹校為交換學生並獲申請校錄取者。<br/> b. 申請雙聯學位並獲得通過者。<br/> c. 出席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者。</p> <p>(6) 參加理學院舉辦之科學競賽獲獎者,檢附相關證明。</p> <p>(7) <b>在學學生急難助學金</b>:同一情事以一次為原則,其最高金額以新台幣五萬元為上限。<br/> a. 家庭突遭變故,致使生活陷入困境。<br/> b. 因傷、病住院醫療,家庭經濟困難,無力負擔醫療費用。<br/> c. 其他偶發事件,需救助者。</p> | <p>體事證。</p> <p>(4) 出國交換或參與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者,檢附相關證明。</p> <p>(5) 參加理學院舉辦之科學競賽獲獎者,檢附相關證明。</p> |                                     |
| <p>5. 申請時間及地點:<del>每學年一次,申請日另行公告</del>由本院公告受理時程(急難助學金採隨到隨審不在此限),學生須依規定向該學系所提出申請。</p>   | <p>5. 申請時間及地點:每學年一次,申請日另行公告,學生須依規定向該學系所提出申請</p>                                     | <p>受理時程異動為由本院公告受理時程(急難助學金不在此限)。</p> |

## 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諮議委員會設置要點

111年6月14日110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訂定

- 一、 國立中興大學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研議中長期發展方向與策略及增進教學研究有關資源，特設立「諮議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針對本院及本院所屬各單位發展方向與策略等提供諮詢建議。
- 二、 本會設置委員七至九人，院長擔任召集人，由院長就具有崇高學術地位或行政經驗者聘任之，任期一至三年，得連聘連任。
- 三、 本會每學年至少召開一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開會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
- 四、 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